(上接B261版)

创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和销售需要强大的专业支持,传统经销商的服务可能难以满足新形势下的专业支持需求。特别是,随着带量集采、地区统一招标谈判等政策的实施,未来市场准入的环境也将发生较大变化,将从倚重渠道实现产品进院逐渐转向企业通过专业、高效的产品价值传递获得市场准入,传统经销商的服务逐渐由企业专业化直销服务或专业的第三方服务取代。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5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030,955,850.61	871,435,092.75	18.31	788,291,72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9,510,316.64	837,197,093.66	18.19	765,676,355.68
营业收入	251,817,558.68	181,917,903.34	38.42	146,033,29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98,204.92	56,525,365.98	-9.42	63,084,91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13,808.72	41,038,904.67	-12.98	58,876,34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94,974.37	50,764,073.77	50.69	63,880,515.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7.08	减少1.43个百分点	2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9	-10.17	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9	-10.17	0.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39	15.81	增加7.58个百分点	10.3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2,245,803.40	72,337,640.46	58,885,573.74	68,348,54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61,895.35	17,496,006.80	14,068,918.91	10,771,38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56,833.54	14,633,208.62	8,327,503.39	5,396,26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7,777.39	26,602,603.24	15,589,151.86	20,975,441.8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磊	0	59,922,000	62.14	59,922,000	59,922,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佰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6,000,000	6.22	6,000,000	6,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佰奥辅仁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6,000,000	6.22	6,000,000	6,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853	2,000,853	2.07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勤远私募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勤远嘉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00	1,200,000	1.2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丰泓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9,653	1,019,824	1.06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39,637	992,263	1.03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勤远私募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勤远动态平衡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4,036	780,000	0.81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委托1账户	16,005	576,387	0.6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信证券-中国银行-国信证券期信2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89,570	561,070	0.5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金磊先生与其控制的北京佰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佰奥辅仁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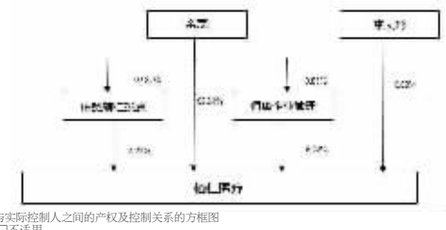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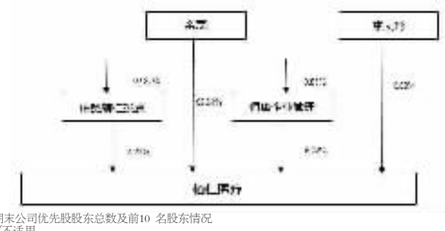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2-003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在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东辉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的《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全体监事未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全体监事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的《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的《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强化全体监事勤勉尽责,提高决策水平,提升公司效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规范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本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修订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的设定具有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www.sse.com.cn)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2-004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6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述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了对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进行细化,董事会同意对原《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进行调整,修订并形成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其他未修订部分,仍然有效并继续执行。修订后的《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考核办法(修订稿)》已经公司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四个等级,对应的可归属情况如下:

评价标准	优秀	良好	及格	不及格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80%	6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至少均达到触发值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修订后: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A”、“B”、“C”、“D”、“E”、“F”六个等级,对应的可归属情况如下:

评价标准	A	B	C	D	E	F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90%	80%	70%	6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至少均达到触发值的前提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中的相关内容,已同步做出修订,除此之外,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2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5月1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12日

至2022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3、4、5、6、7、9、10、11、12、13、14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3、4、5、6、8、9、13、14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7、议案9、议案10、议案12、议案13、议案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98	佰仁医疗	2022/5/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2022年5月10日、5月11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7:30)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事务部(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2年5月11日17:3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事务部(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

联系邮编:102200

联系电话:010-60735920-830

传真:010-89700424

电子邮箱:ir@balancemed.cn

联系人:王丽莉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3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2年5月6日至2022年5月9日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关于独立董事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并按照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强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刘强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采矿工程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6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经理、高级审计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7月,任安邦保险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中心总经理助理;2016年8月至11月,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16年12月至今,任北大资源(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征集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征集人承诺不存在《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不得作为征集人公开征集投票权的情形,并在征集日至行权日期间将持续符合作为征集人的条件。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征集人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次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2、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且对于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征集人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条件。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2日14时0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2日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公司会议室

(三)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议案

序号	非累计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登载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2)。

三、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止2022年5月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22年5月6日至2022年5月9日(工作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

1.股东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事务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事务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签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2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证券事务部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事务部办公室(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东区华昌路2号)

邮编:102200

电话:010-60735920-830

联系人:王丽莉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给征集人且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或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6.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六)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将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股东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但其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征集人代为行使授权之前自主行使投票权的,视为已撤销授票权授权委托,表决结果以该股东提交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为准;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项并打“√”,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七)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征集人:刘强
2022年4月22日

附件: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等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独立董事刘强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非累计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